

螺城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有关规定，由螺城镇人民政府党政办综合全镇本年度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情况编制而成。全文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等六个部分内容组成，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电子版可以在惠安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ui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的年度报告子栏目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螺城镇人民政府党政办联系（地址：惠安县螺城镇东霞路，邮编：362100，电话：87382686）。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镇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县政府工作部署要求，结合全镇中心工作，迅速建立疫情信息发布制度，围绕着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2020 年累计制作并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4 条。

（一）工作概况

1.坚持制度建设先行。镇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实施意见，迅速建立疫情信息发

布机制，实事求是、公开透明发布疫情信息，及时调整充实螺城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各职能部门及办公室的工作职责、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协调发布、责任追究等制度，将政务公开列为重点工作来抓。

2.突出强化管理到位。认真实施《螺城镇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目录》等一系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文件的规章制度，力争做到拓宽公开渠道、创新公开方法、丰富公开形式。坚持“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把根据《螺城镇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处理流程细则》、《螺城镇政府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流程细则》，确保信息公开不出纰漏。不发布与政府职能没有直接关联的信息，不发布任何涉及国家安全和有保密要求的信息，不发布未经审核的信息。

3.确保公开内容准备。镇党政办公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统一管理，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核发布，政府各职能部门归口管理，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公开向外发布。在镇政府行政服务中心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询处，明确专人负责咨询、受理申请以及整个查询的管理、协调工作，进一步方便群众。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灵活便捷的优势，政务微信公众号“活力螺城”上做好信息发布。

4.坚持提升服务水平。镇公开办狠抓信息公开到位，实行日常督促，检查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情况，及时向分管领导进行反馈，并积极做好部门协调工作，按时序、按要求、

高质量地完成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建立长效的管理机制，保证信息的时效性，努力做到信息公开工作常抓不懈，自觉接受社会和公众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通过县政府网站发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条，其中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编制索引目录的5条，其他政务公开栏目共19条。在政府政务宣传栏中主动公开信息，刊登内容主要为政府工作方案、政策规章、财政经济、城镇规划、社会保障等。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今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件，其中，当面申请0件，信函申请0件，网络申请0件。及时受理申请并按时办结0件。其中，同意部分公开答复0件，不同意公开答复0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内容0件，申请信息不存在0件。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今年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0件，今年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诉讼0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3835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申请人情况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然 人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 分处理的，只计这一 情形，不计其他情 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 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 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如公开的内容和渠道还有待完善、公开的专业性和实效

性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开的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针对上述问题，在 2021 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镇将着重抓好以下两点：

（一）进一步加强公开队伍建设。选齐配齐人员，加大对信息工作人员的理论素质和业务水平，熟练掌握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要求、新提法和新概念，提高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进一步加强公开渠道建设。创建政务公开工作先进支部，以点带面推动全镇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